

新时代
检察故事汇

解冻「冰封」的资金

□讲述人：浙江省乐清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 杨文

2024年5月7日,我院接到某硬质合金公司负责人蔡某的求助。因国外客户汇入的1.1万元货款有涉案嫌疑,该公司的常用账户被外省某市办案机关连续冻结8次,时间已超过3年。账上的几十万元资金长期“冰封”。蔡某心急如焚,思虑再三后,他选择向检察机关求助。

“别人犯错,不能让我们企业买单啊!我的账户到底还要被冻多久?”因办案需要对涉案账户依法冻结符合法律规定,但对于权属明确且无争议的案外人合法资金,则应依法解冻。那么,蔡某的公司是否涉案?他的钱从何而来?是否存在谋钱情况?听着蔡某无奈地诉说,收到监督申请的我们心头也萦绕着疑问。

为核实情况,我们走访了企业。车间里,钢板堆叠整齐,工人们正在加工五金工具,办公室案头散落着手写材料……这确实是一家经营硬质合金的小微企业。我院检察人员查看了销售员与国外客户的聊天记录,梳理了账户上所有资金流水,发现每笔货款都有对应的聊天记录、销售合同及发货清单等材料,钱货一致,无洗钱等违法犯罪迹象,公司对钱款涉案毫不知情。显然,办案单位仅因小额涉案资金流入便冻结账户全部资金且长期不予解冻的行为存在不规范之处。

在确认企业对钱款涉案毫不知情,没有洗钱等违法犯罪嫌疑后,我院一方面安抚企业负责人,另一方面联动市公安局对接异地办案单位,并线上推送证明材料。为加快速度,我们还主动联系当地检察院说明企业困境,并持续向蔡某反馈进展。经多方协调,2024年8月2日,蔡某发来卡已解冻的好消息,被“冰封”3年多的账户终于恢复正常。

被“冻得久”令人揪心,而被“冻得多”则会让企业陷入生存危机。浙江省某电气公司就曾因一笔货款涉诉,账户内586万元被冻结。面对货款未付、工资待发、生产濒临停摆的困境,该企业负责人彻夜难眠。接案后,我院启动快速响应机制,连夜审核资料,协调办案机关,仅48小时就助其解冻,保住了企业的生命线。

浙江是民营经济大省,乐清市作为“温州模式”的主要发祥地,市场主体超24万家。在履职中,我发现,“涉诈即冻”虽有利于追赃,但存在的超范围冻结、久冻不决等问题,将严重“误伤”正常经营的企业。

为畅通救济渠道,我院联动多家单位成立法治助企服务中心,制定标准化解冻流程,协助企业对接办案单位、整理材料、跟踪全流程。自2023年以来,我院共受理企业解冻诉求134件,监督解冻1500万余元。

每一次“破冰”都凝聚着多方努力,既有司法的力度,也有为民的温度。那么,如何让更多合法经营的企业账户,在法治阳光下不再被违规“冰封”?

2025年8月,最高人民检察院调研组在浙江省调研时指出,要扎实推进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这既是浙江省“经济大省挑大梁”的使命担当,也是检察机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责任所在。以高质量履职助力营造稳定、透明、规范、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这就是我们的答案。



扫码看视频

提供软件破解服务获利 网店老板侵犯版权获刑

□本报全媒体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吴哲珺 汪宜旺

A公司的正版软件需配套加密狗(用于软件版权保护的硬件加密设备,形似U盘)使用,田某却通过破解程序使软件在未插入加密狗的情况下也能激活使用,并以低价提供破解服务千余次……经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田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在法院的督促下,田某网店所在电商平台日前回复,已删除涉案店铺链接,并将进一步加强平台信息治理工作。

A公司专注于高精度测量软件研发与销售,其研发的某软件能够测量精密零部件的尺寸,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航空航天等领域。用户在官网下载软件后,需购买配套加密狗,并将其插入电脑才能激活并使用软件。

2024年9月,A公司发现一家网店未

经授权销售该软件及远程安装服务,随即报案。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后,将网店经营者田某抓获。田某交代,其通过网络购买了软件的破解程序,发现该破解程序可以反复使用,便在电商平台开设网店,以30元至60元不等的价格向客户提供软件破解服务。经查,2023年10月至2024年9月间,田某累计为他人提供破解服务1029次,非法获利4万余元。

2024年12月,苏州工业园区检察院依法介入,引导公安机关围绕网店销售记录、软件著作权权属等关键证据取证。2025年10月,公安机关以田某涉嫌侵犯著作权罪将案件移送苏州工业园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办案检察官介绍,根据著作权法,权利人为保护其著作权及相关权利,可以采取技术措施。相关司法解释明确,为他人避开或破坏技术措施提供技术服务,违法所得数额达到标准的,应当以侵

犯著作权罪追究刑事责任。如此一来,A公司的这款软件采用的加密狗是否属于著作权法所保护的技术措施,成了认定犯罪的前提。

“加密狗实质上是该软件授权的核心载体,软件激活运行必须实时验证其内置的数据信息,目的就是限制软件被非法使用。”针对知识产权刑事案件技术事实认定难、指控难、保密要求高等问题,苏州工业园区检察院委托鉴定机构进行司法鉴定,同时,邀请A公司技术人员对涉案软件的技术保护原理进行演示和阐明,帮助办案检察官厘清加密狗运行原理、软件激活验证流程等问题。

经审查与技术比对,田某使用的破解程序通过模拟正版加密狗的验证信息,使软件误认为已插入合法硬件,从而实现非法运行。其运行软件的界面、功能与使用正版加密狗完全一致,

这意味着,破解行为实质上避开了技术保护措施,构成侵权。

最终,苏州工业园区检察院审查认为,田某以营利为目的,为他人避开著作权人的技术措施提供技术服务,违法所得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涉嫌侵犯著作权罪。经该院提起公诉,2025年12月,法院以侵犯著作权罪判处田某有期徒刑一年四个月,缓刑一年四个月,并处罚金4万余元。今年1月,判决生效。

案件办理过程中,该院向A公司进行风险提示,提出完善软件系统漏洞、加强后台监管等建议。A公司表示,将会认真研究采纳。该院还向田某网店所在电商平台制发了风险提示函,建议平台加强监管与防控措施,推动平台对涉案店铺作下架处理。3月11日,该平台回复已删除涉案店铺链接,将进一步加强平台信息治理工作。



入企问需

近日,贵州省黔西市检察院组织干警采取“实地走访+面对面座谈”的形式,走进辖区多家企业,开展送法进企活动。活动中,检察官详细了解企业经营现状,收集梳理企业负责人提出的有关合同签订、招工用工等方面的法律问题,结合法律规范和办案实践逐一解答。

本报通讯员杨春摄



律师异地阅卷无需“两头跑”

宜昌三峡坝区:探索完善跨区域全流程阅卷服务机制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田健康 黄今)“案子已经移送法院了,我还以为必须得跑一趟宜昌,没想到在本地检察院就能解决。”近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检察院服务大厅,一名辩护律师顺利完成阅卷后,对湖北省宜昌市三峡坝区检察院的高效服务连连称赞。让他“足不出户”完成跨区域阅卷的,是三峡坝区检察院针对律师执业痛点推出的一项暖心举措——全流程异地阅卷服务。

今年3月,林某、文某等25人涉嫌诈骗一案由三峡坝区检察院移送当地法院提起公诉。犯罪嫌疑人文某的辩护律师常驻浙江杭州执业,受限于办案日程紧张等因素,无法专程赶赴宜昌查阅卷宗,辩护工作一度停滞。按照常规流程,案件一旦移送法院,检察机关的阅卷服务即告终止,律师需前往法院或通过其他渠道获取卷宗材料。面对这一困境,律师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向三峡坝区检察院求助。

收到求助后,三峡坝区检察院案管中心迅速为律师梳理出异地阅卷的操作路径,指导其通过12309中国检察网线上提交执业证书、授权委托书等材料。与此同时,依托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该院与杭州市检察机关对接,完成律师资质审核后,加密推送案件电子卷宗。从接到求助到卷宗跨区域流转到位,仅用时3小时。

当天,在余杭区检察院服务大厅,律师顺利完成了阅卷、摘抄、复

制卷宗等工作,并现场签署保密承诺书。

据悉,这一做法源于三峡坝区检察院走访律所时收到的真实反馈。不少律师反映,案件移送法院后,若想查阅此前在检察机关形成的卷宗,往往面临“两头跑”“折返跑”的尴尬。为此,2025年底,该院聚焦这一痛点,完善了此前建立的跨区域、全流程阅卷服务机制,将阅卷服务从审查起诉阶段延伸至审判阶段。

假离婚逃不掉责任,该赔的钱一分也不能少

河北邯郸:两级院联合监督破解终本恢复执行困局

本报讯(通讯员孔家玉 王政)近日,河北省邯郸市检察机关办理了一起涉民事案件终本执行程序监督案件,不仅帮当事人拿到执行款,还依法对逃避执行的被执行人进行追责。

2024年2月的一天,李某驾驶电动三轮车撞上了骑着电动自行车的李某,导致李某肋骨骨折。经鉴定,李某的伤情构成十级伤残。经诉讼,法院判决肇事方李某赔偿李某医疗费等各项损失共计12万余元。

李某年事已高,家中贫困,无力承担高额医疗费,这笔赔偿款对他而言就是救命钱。迟迟拿不到钱的李某向法院申请强制

执行,等来的却是“被执行人名下无可供执行财产”的裁定。李某曾申请法院恢复执行,但法院没有发现被执行人有其他财产,依法终本结案。

2025年5月,邯郸市检察机关开展民事案件终本执行程序监督活动普法宣传。李某了解后,向曲周县检察院反映情况:他发现李某在交通肇事赔偿案审理过程中与丈夫通过诉讼离婚转移财产,故意逃避执行。“他们明明一起开店,挣着钱,怎么就没财产可执行了?我也向法院反映了,但没反馈……”

收到监督申请后,邯郸市、曲周县两级

检察院组建办案团队开展调查。办案团队查阅卷宗发现,李某与其丈夫的离婚诉讼与交通事故纠纷诉讼几乎同步进行,且离婚调解协议约定夫妻共同财产全部归其丈夫所有,所有债务由李某承担。办案团队走访询问双方当事人及相关证人,固定言词证据,并对接公安机关,核查李某居住小区、经营店铺等。经查,李某与其丈夫虽在法律上解除婚姻关系,但仍以夫妻名义同居,并共同经营着一家店铺,收入用于共同生活;经调取李某丈夫的银行卡流水,发现有较大金额的流入和流出,且卡内仍有余额。李某与其丈夫恶意串通、通过虚假离婚转移财产逃避

执行的事实浮出水面。

2025年8月,曲周县检察院依法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建议依法恢复执行。在检察官释法说理后,李某认识到自身行为的严重性,老张也表示谅解,双方达成和解协议,李某分两次支付老张赔偿款12万元。同年12月,老张收到全部执行款。

此外,李某规避执行,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曲周县检察院依法向公安机关移交犯罪线索,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后,于今年1月将该案移送至该院审查起诉。2月,该院依法向法院提起公诉。该案目前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数据碰撞精准锁定“影子药师”

重庆潼南:公益诉讼守护群众用药安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刘一嵩 通讯员包梦玲)日前,重庆市潼南区的李大爷像往常一样去家门口的药店买药,却被店员告知因执业药师不在岗无法购买处方药。这看似“麻烦”的变化,其实是为了保障李大爷这样的消费者用药安全。

这一改变,源于潼南区检察院依法履职,推动相关部门对执业药师“挂证”乱象开展的精准整治。针对部分药师只“挂证”不履职,成为药品零售环节“影子人”的问题,该院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精准比对筛查,让“影子药师”无处遁形。

2025年8月,为深入推进“食药安全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保障群众用药安全,潼南区检察院从相关部门调取辖区执业药师基本情况和社保缴纳情况,依托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锁定多条药师参保单位与实际执业药店不一致的异常线索。

对此,检察官开展实地调查,发现辖区部分药店存在执业药师违规“挂证”、注册证未公

示、证件过期、不在岗未按规定告知等问题。

“处方药的使用必须由执业药师严格把关,而部分药店为降低人力成本,违规让药师‘人证分离’,让处方药审核形同虚设。”检察官指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严禁执业药师违规“挂证”,药店应按相关规定公示执业药师资质,执业药师不在岗时应挂牌提示并停止销售处方药。

同年9月,潼南区检察院依法启动公益诉讼立案程序,并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全面查处药店执业药师“挂证”等违规行为,强化日常监管。

随后,相关部门对全区320家药店开展拉网式排查,实行清单化管理、动态化跟踪,累计排查违规线索37条,立案11件,对查实“挂证”药师和涉事药店全部依法依规处罚。同时,执法人员到辖区23个镇街开展普法宣讲300余次。

“如今店里严格落实执业药师在岗制度,顾客买药也更加放心了。”近日,检察官回访时,一名药店经营者坦言。



为推动整改成果向长效治理转化,潼南区检察院与相关部门建立用药安全专项协作机制,互通工作进展。

“用药安全关乎民心所向。检察机关运

用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从个案办理到类案治理再到机制建设,形成闭环,实实在在守住了老百姓的用药安全底线。”潼南区人大代表尹力评价道。

今年3月12日,重庆市潼南区检察院检察官前往辖区药店,开展执业药师“挂证”问题“回头看”。

为巾帼职场追梦扫清障碍

甘肃肃北:“检察+妇联”协同保障妇女就业权益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南茂林 通讯员杨晶)“企业必须树立合法用工意识,让男女平等就业理念深入人心。”近日,甘肃省肃北蒙古族自治县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县博物馆讲解员沙仁其格,对该县检察院办理的一起妇女权益保障案给予高度评价。

据悉,肃北县检察院在办理涉妇女儿童相关案件时发现,就业领域“已婚已育优先”等隐性歧视问题仍须重视,女职工哺乳期权益保障不足、农村妇女财产权益受侵害等现象仍然存在。同时,妇女权益保障涉及多部门,责任分散、协同不足导致监管存在漏洞。针对这些痛点,2025年12月,该院开展妇女权益保障专项监督活动。

专项监督中,办案检察官筛查发现,某平台发布的9条招聘公告,涉及教练员、后勤管理员等10个通用岗位,既非法定不适合女性工种,也无合理性限定理由,却明确限制女性求职。“这些歧视性要求破坏公平就业环境,损害不特定女性合法权益,属于侵害社会公共利益行为。”今年1月19日,该院正式对此立案调查。

“网络信息易删除,证据极易灭失。”办案检察官介绍,为固定证据,该院第一时间启动“检察监督+妇联维权”协作机制,邀请县妇联参与调查。妇联工作人员协助检察官固定电子证据,同时收集了3名女性因性别原因被拒录的案例,补充公共利益遭受损害的佐证。

为强化监督力度,凝聚共识,1月29日,肃北县检察院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人民监督员、听证员、妇女代表参与。“这些普通岗位并非法定不适合女性,不应以性别划线。”听证员代表、县妇联副主席赵越表示。

听证会后,该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开展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治,清理歧视性招聘信息,建立“线上+线下”常态化监管机制。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机关开展“拉网式”排查,约谈9家涉事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删除歧视性招聘信息12条,并联合检察机关、妇联开展“以案释法”宣讲,为10余家企业开展“用工体检”。

之后,办案检察官持续跟进监督,确认所有歧视性招聘信息已删除,督促涉案平台建立关键词自动筛查系统。近日,该院与县妇联会签《关于建立妇女平等就业权益保障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意见》,明确线索移送、办案协作等举措。该院检察长于志国表示,今后将深化“检察+妇联”协同模式,建立12309检察服务热线与12338妇女维权热线联动机制,以公益诉讼破除就业性别壁垒,让每一位女性都能在公平环境中绽放光彩。

山西临汾:会签协议共筑黄河生态保护屏障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吴杨泽 王鹏翔 通讯员王婷)近日,山西省临汾市检察院联合黄河水利委员会中游水水资源局、临汾市水利局在吉县水文站举行“水润黄河·智护中游”三方联动协作机制签约仪式暨2026“中国水周”联合活动。

活动现场,三方代表共同签署《黄河流域临汾段水文监测、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联动机制协议》。协议聚焦水水资源管理、生态保护修复等目标,明确各方在数据共享与技术协作等方面深化配合,打通“监测预警—线索发现—调查取证—整改落实—效果评估”全链条,构建“检察公益诉讼+水行政监管+水技术支撑”协同治理格局。来自黄河沿岸的陕西省延川县、宜川县检察院,山西省乡宁县检察院的代表分别围绕辖区区域协作、“河长+检察长”机制等黄河流域保护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经验。全体人员实地参观了吉县水文站,详细了解水文监测流程和技术手段,并赴黄河一级支流州川河河段开展联合巡查,现场查看河道治理及生态修复情况。

三方代表一致表示,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持续深化跨领域、跨区域、跨部门协作配合,确保机制落地生根,走进走实,共同筑牢黄河保护的坚实堤坝,让黄河真正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